

计划文号：_____
课题类别：_____
指南代码：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北京生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课题合同

课题名称：_____

课题编号：_____

合同名称：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甲方： 北京生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_____

本合同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就_____课题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部分 研究内容及要求

第一条 研究内容、技术路线、成果呈现形式、预期技术经济指标、分年度计划进度及考核指标等参照_____研究计划书（课题编号：_____）第五部分。

第二条 双方确定，合同有效期为 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至 年 月 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课题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课题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课题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协商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需沟通的事项。一方变更课题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条 甲乙双方分工情况

（一）甲方负责以下工作

1. _____

2. _____

（二）乙方负责以下工作

1. _____

2. _____

第四条 验收标准与方式

（一）双方同意以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研究内容、成果呈现形式、预期技术经济指标、分年度计划进度及考核指标作为本合同的验收标准。

（二）对于阶段验收，以乙方提交课题年度进展报告并经甲方同意备案作为阶段验收标准。对于结题验收，乙方提交课题验收材料并经甲方学术委员会进行验收。

第二部分 结算与支付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科研经费：

（一）本合同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乙方依法选择实际享受增值税税率变动的，合同总额不变，双方不再对此

另行约定。

(二) 该金额是指完成本项科研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包含了乙方承担的科研工作的全部成本、费用、利润、风险和税金。研究过程中不再增加费用, 不足部分, 由乙方自行承担; 该金额经甲乙双方合理论证, 乙方不得以预算经费不足、研究困难考虑不周等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增加支付费用。

(三) 甲方按下表方式分期支付给乙方。

1. 课题研究周期 1 年以内 (含)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支付条件
1	90%		签订《开放基金课题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2	10%		课题验收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乙方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			

2. 课题研究周期 1-2 年 (含)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支付条件
1	60%		签订《开放基金课题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2	30%		课题年度进展报告完成备案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	10%		课题验收通过后支付
乙方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			

（四）经甲方认可符合支付条件的，由乙方先开具增值税发票，待甲方收到有效发票及相关的证明文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含）支付相应款项。乙方依法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的可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送交发票或送交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暂停、拖延研究工作。

（五）甲方有权对乙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如有必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详细经费使用情况表。

（六）课题研究任务完成后，乙方应提交课题经费决算报告，经费决算报告应经承担单位财务管理部门确认，并提交经费使用明细。必要时甲方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审计结果作为课题结题验收的依据资料。

第三部分 知识产权

第六条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如下方式处理：

（一）双方已有的相关专利（包括正在申请中的）、相关学术论文（包括待发表的）等知识产权的归属不变。该技术在本课题中的实现或者使用是无偿的。

（二）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属，除甲

乙双方另有书面约定，研究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包括申请专利的权利）、收益权和处分权，归甲方所有。

（三）乙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由甲方申报，第一权利人为甲方；乙方因履行本合同发表的学术论文第一署名单位为甲方，标注甲方中英文名称；发表专著、论文应在专利申报后进行，不应破坏研究成果的新颖性；成果鉴定和报奖应由甲方牵头商乙方办理。

（四）乙方对外所引用与课题有关的数据、研究成果须注明来源，应当确保交付给甲方的研究成果及实施该研究成果所必须采用的中间技术和/或方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五）甲方有权利用本合同研究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的新研究成果及其权利归甲方所有。乙方有权利用本合同研究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的新研究成果及其权利归乙方所有。

第四部分 保密条款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研究成果在未公开前均作为技术秘密加以保护，适用本条款的规定。

部分研究成果公开的，未公开的部分，仍作为技术秘密进行保护。

(一) 保密内容: _____。

(二) 保密人员范围: 甲乙双方课题参与人员及与本课题相关的第三方协作人员。

(三) 保密措施: 获得保密信息的一方仅可将保密信息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并应采取适当和有效的方式对保密信息进行保护, 并严格限制在为履行本合同必要的技术人员范围内披露。

乙方应对参与技术合作的课题人员及相关第三方协作人员进行保密教育, 采取技术资料集中保管、签订保密协议等保密措施进行保密。

乙方如确有需要, 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 根据甲方书面批准的范围、形式和其他许可内容, 方可对外或向第三方予以发布、交流和引用有关保密信息。

1. 甲方保密期限: _____。

乙方保密期限: _____。

保密期满后, 如双方认为有继续保密的必要, 可签订新的保密合同。

2. 泄密责任: 甲乙双方违反合同保密条款的, 向对方支付合同总经费额 30% 的违约金, 并赔偿给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损失难于计算的, 以甲乙双方因此获得的全部利益作为赔偿损失的金额。乙方对参与本课题的乙方人员及乙方相关协作单位、协作人员的泄密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3. 以下情形不视为泄密：

（1）经甲方书面同意的研究成果公开，如：申请专利、发表论文、会议交流等为公众所知的情形；

（2）因审计需要，针对审计人员的公开，无论外部审计还是甲方内部审计，但相关审计人员应对双方承担应有的保密责任；

（3）应有权机关要求，对该机关公开。

第五部分 技术风险及不可抗力

第八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

（一）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己方相应损失。

（二）双方确定，本合同课题的技术风险按双方认可的专家评审组以专家评审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课题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四)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_____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五)认定风险责任的标准为:

1. 课题在现有技术水平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研究人员在研究中是否充分地发挥了主观能动性。
3. 其同行业专家和鉴定结论认为研究的失败属于合理失败。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一)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难以履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未能履行合同一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不能履行一方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应采取一切措施,使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并且在合理期限内提供当地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

(二)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六部分 违约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本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照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研究停滞、延误或失败的原因在于甲方违约时，如研究可以继续进行，甲方给予相应的研究期间顺延，但不对乙方进行任何经济补偿或赔偿。如研究无法继续进行，甲方不收回乙方已使用的研究费用，未使用部分乙方应当退还，但乙方应对经费的使用和支出提供相应证据，必要时可通过审计确定，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研究停滞、延误或失败的原因在于乙方违约时，如研究可以继续进行，乙方应当承担延期的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经费额 10% 的违约金。如研究无法继续进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拨付未使用的研究费用，并承担合同总经费额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二）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对课题进行执行情况报告的，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应当采取措施在甲方规定的合理期限内完成执行情况汇

报；逾期仍未完成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拨付未使用的经费，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

（三）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约定的研究内容。除不可抗力因素或双方协商同意延期外，如乙方未能按期按质完成合同约定的研究任务（包括阶段性目标和最终目标），乙方应无条件整改、修改、重做，同时，应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按照本合同总经费额每日 0.5% 计算；逾期超过 30 日仍未完成或经整改仍不满足合同约定或仍不能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拨付未使用的经费，支付合同总经费额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四）甲方应在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拨付经费，并为乙方提供有利于合同执行的便利条件。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使用经费的，甲方有权拒付后续研究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拨付的经费。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研究成果归属、知识产权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减少损失或不良后果，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拨付未使用的经费，支付合同总经费额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果乙方已经成功注册著作权或申请专利，还应将相应著作权及专利无偿转让给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保证其开发完成的研究成果,以及实施该研究成果所必须采用的中间技术和/或方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或其他合法权益。若甲方因使用乙方开发的研究成果而陷入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受到侵权指控、索赔、发生争议或诉讼的,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解决纠纷所需全部费用。纠纷由甲方处理时,乙方须对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和协助,并承担处理纠纷所需全部费用。

上述乙方应承担的处理纠纷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律师费、交通费,甲方向第三方承担的民事赔偿或补偿、行政罚没款项,甲方遭受的其他经济损失等。生效法律文书确认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构成侵权的,或者认定乙方提供的开发成果存在侵权的,乙方除应承担上述解决纠纷的全部费用外,还应退还甲方已拨付的经费,并支付合同总经费额 30%的违约金,但该等赔偿仅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乙方才对甲方负有赔偿义务:

1. 甲方在收到诉讼通知后,10 日内通知乙方;
2. 甲方允许乙方及其律师处理和控制对该等诉讼的抗辩;
3. 甲方在抗辩过程中提供合作和协助,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就任何该等诉讼作出和解或妥协。

(七)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成果转让给

第三人或进行发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拨付的经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经费额 30%的违约金，并向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另行委托研究的费用）。

（八）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研究内容全部或部分向任何第三方转包或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经费额的 3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向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另行委托研究的费用）。

（九）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全部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文印费等。

第七部分 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作为研究标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掌握信息一方应在 30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致使其合作方产生损失的，其合作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二条 特别约定

(一) _____

(二) 若本合同特别约定与本合同其他条款的规定存有矛盾的，
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为准。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后，除约定或法定情形出现，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关于本合同的通知或解决争议的司法文件均可按照合同载明地址或法定地址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按原地址寄出后 3 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六条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包括：

附件 1. _____ 研究计划书（课题编号： _____）；

附件 2. 北京生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暂行管理办法；

附件 3. 廉洁合同；

附件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如有其他附件请自行添加并对应修改附件序号)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肆_份，乙方 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本合同经合作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甲 方	单位全称	北京生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经办人	(签章)	
	地址及邮编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学城南 区英才南一街 7 号院 1 号楼 (未来科 学城未来中心 D 座) (102209)	
	电话及传真	010-56821100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MAC89MJ81F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七家 支行 346773276324	
乙 方	单位全称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经办人	(签章)	
	地址及邮编		
	电话及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及账号		

廉 洁 合 同

甲方：北京生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国家烟草专卖局的有关规定，为有效防范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廉洁风险，促使双方依法依规全面正确履行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作为共同遵守的廉洁行为准则。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违反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和纪律规定。

（三）对本单位参与合同履行的人员，进行遵纪守法方面的教育、管理和监督检查。

（四）发现本单位或对方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现象和行为，要及时制止、纠正或提醒对方制止、纠正。

（五）配合对方查处与合同履行有关的违规违纪行为。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卡和贵重物品，不得违反规定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违反规定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或赠送钱物。

（四）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不得从事与甲方课题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

（六）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廉政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并处理。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及家属行贿或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卡、贵重物品等，不得违反规定报销任何应由甲方、甲方工作人员及家属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家属安排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违反规定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家属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或赠送钱物。

（四）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接受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从事与甲方课题有关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廉洁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对甲方通知的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及时调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告知甲方。

（六）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现甲方任何形式的“吃拿卡要”或索贿受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约定的，由甲方根据有关规定进行调查处理。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约定的，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存在行贿行为记录（以国家、地方人民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公告的供应商不良记录，及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党政纪处分决定等为准）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程度、影响和后果，中止、终止或者解除与乙方签订的业务合同，根据有关规定将乙方列入甲方及行业禁入业务（项目）的“黑名单”，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五条 举报投诉。乙方可以采取公开举报、秘密举报和匿名举报方式：对于秘密举报，甲方对举报投诉人一切资料严格保密，若出现泄露举报投诉人资料的情况，将对泄露人采取相应处罚。对于匿名举报，甲方不会试图获取匿名举报人身份等信息。

第六条 本合同作为双方签订的主业务合同附件，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应接受并严格遵守。

第七条 双方确认已仔细阅读本合同条款内容，对本合同所约定的内容已经准确理解，对其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